

证券代码：600992 证券简称：贵绳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需要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充分考虑了交易双方的利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日常关联交易，决定将以下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议事程序。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马英女士、魏卫先生、刘桥先生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我们核查了公司有关资料，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同意继续执行已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同意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线材制品委托加工合同》；同意公司分别与贵州黔力实业有限公司、遵义迈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同意将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公司需要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充分考虑了交易双方的利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合理调配资源，对公司稳定和扩大市场有积极意义。

3、以下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 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额 (万元)	差额较大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贵州钢绳(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800	793.86	用量减少
向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 劳务		8000	513.11	因保证本公司 合同,减少了委 托加工量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600	163.20	用量减少
土地、房屋租赁		550	465.14	
土地租赁	遵义市贵绳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280	207.01	
合计		10230	2,142.32	

(三) 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贵州钢绳(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800	合计: 9950	100	147.7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线材制品委托加工		8000		100	
房屋、土地租赁	房屋土地、设备租赁		550		100	61.5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水、电		600		100	30.45
土地租赁	土地	遵义市贵绳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280	合计:280	100	20.99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生产经营辅助服务	贵州黔力实业有 限公司	2000	合计： 2200	100	75.1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风、电		200		100	3.59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生产经营辅助服务	遵义迈特工贸有 限责任公司	1000	合计： 1000	100	50.6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小刚

注册资本：64,544 万元

注册地址：遵义市桃溪路 47 号

主营业务：钢丝、钢丝绳、混凝土用钢材（钢丝、钢棒和钢绞线）、钢锭、钢坯、线材、小型钢材、机械设备制造、铁丝、钢球、元钉、氧气、钢丝、钢丝绳及相关技术的出口、钢丝、钢丝绳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废旧钢铁收购、对外来样加工、来件加工、来件装配进料加工及补偿贸易业务、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花圃、索具加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货物运输。

控股股东：贵州省黔晟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度总资产 384621.15 万元， 净资产 152570.46 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23.46%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对关联人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不会出现坏账的可能性。

4. 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与集团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9950 万元。

(二) 遵义市贵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遵义市贵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宗前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遵义市桃溪路 47 号

主营业务：房地产综合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仓储、物流、园林绿化。

2019 年度总资产 35884.83 万元， 净资产 1343.47 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遵义市贵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房开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对关联人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不会出现坏账的可能性。

4. 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与房开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80 万元。

(三) 贵州黔力实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贵州黔力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昌令

注册资本：324 万元

注册地址：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钢绳厂内

主营业务：纤维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金属制品、五金、钢材、保温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生产及销售；电机修理、劳保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及对外劳务合作）；五金工具、汽车配件、塑料制品、办公用品、金属焊割气、劳保用品、日用百货的生产及销售。

贵州黔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力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成立。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19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厂办大集体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18 号)、《关于加快推进厂办大集体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国资发分配[2016]249 号)等文件精神，由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

黔力公司成立时总资产 1764.60 万元， 净资产 188.33 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黔力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对关联人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不会出现坏账的可能性。

4. 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与黔力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200 万元。

（四）遵义迈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遵义迈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昌令

注册资本：50 万元

注册地址：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桃溪路 47 号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劳保用品、其它印刷品、塑料制品、纤维制品、金属焊割气等。

遵义迈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迈特公司”)是贵州黔力实业有限公司子公司。总资产 480.28 万元，净资产 310.70 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迈特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黔力公司，黔力公司是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迈特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集团公司间接控制的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对关联人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不会出现坏账的可能性。

4. 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预计与迈特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000 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以当期销售给市场第三方的平均价格为基础，扣除相应的销售费用及运输费用后作为结算价格；或者以销售给市场上第三方的平均价格为基础，向关联方提出报价，如关联方接受该报价，则该价格作为双方结算价；或者以当期市场平均价格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以上定价方式都在协议中约定。

（二）关联交易签署情况

1、《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协议》

（1）有关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该协议经公司 2012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协议的主要内容为：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一般性综合服务、生产经营辅助服务；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水、电、汽。

（2）交易价格：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电按贵州省电力局转供电价执行。其他有市场价格的，以当期市场平均价格作为双方结算依据，没有市场价格的，以实际成本加上不超过 5%利润作为结算价格。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上述产品每月结算一次。

（4）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二年，本协议有效期限届满时或展期后的期限届满时，将自动逐年续展。

2021 年，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继续按现有协议内容执行。

2、《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厂房租赁协议》、《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厂房租赁补充协议》、

（1）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该协议经公司 2000 年 9 月 28 日召开首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协议的主要内容为：本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厂房。

（2）交易价格：本公司以每年 18.04 元/m²的租赁价格向集团公司租赁厂房。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每年支付两次，于每年 6 月 30 日前和 12 月 31 日前分别支付二分之一年租金，以现金支付。

（4）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十五年。

2021 年，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继续按现有协议内容执行。

3、《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厂房及设备租赁协议》

（1）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该协议经公司 2008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交易价格：本公司以每年 134 万元的租赁价格向集团公司租赁厂房及设备。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每年支付一次，于每年的第一个月的前五日内支付租金，以现金支付。

(4) 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 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十年。

2021 年，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继续按现有协议内容执行。

4、《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租赁协议》

(1) 有关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该协议经公司 2012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协议的主要内容为：本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厂房、办公用房、库房、生产辅助用房、水池、起重设备、电力变压器及配套设备、储油池罐。

(2) 交易价格：双方根据公平、公正、互利的原则，按租赁物现状结合市场价等因素，同意按以下计价方式确定每项资产租金：

- 1) 厂房按每平方米每年 120 元计算；
- 2) 办公用房按每平方米每年 100 元计算；
- 3) 库房按每平方米每年 50 元计算；
- 4) 生产辅助用房按每平方米每年 50 元计算；
- 5) 水池、储油池按每平方米每 50 元计算；
- 6) 起重设备、变压器及配套设备年租金按设备原值*年折旧率*1.1 计算。

(3)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双方每月底核定在用的租赁资产，按本协议第二条规定的租金标准计算当月的租金总额。使用期限不足一个月的，按所用天数占当月比例计算。本公司应于每月 20 号前向集团公司支付前月租金。

(4) 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 租赁期限：本协议项下资产租赁期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实际交付转让资产之日起算；本公司有权按其搬迁需求随时停止租赁本协议项下的部分或全部资产。各单项资产从本公司停止租赁之日起，甲方不再收取租赁费。

2021 年，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继续按现有协议内容执行。

5、《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遵义市贵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1) 有关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该协议经本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协议的主要内容为：房开公司同意将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原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合金钢丝项目）》两份协议中所涉共计面积为 155755.04

平方米的土地，继续出租给本公司使用。房开公司依据上述协议中所约定的内容，依法对本公司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依据上述两份协议所约定的内容，向房开公司履行合同义务，并享有权利；本公司有权根据自身整体搬迁的进度和需求，随时停止租赁本协议项下的部分或全部土地使用权，并将该部分土地交回房开公司，由房开公司进行开发建设。对本公司停止使用的该部分土地，房开公司从本公司停止使用之日起，不再向本公司收取租赁费。

(2) 交易价格：按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原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合金钢丝项目）》执行，因土地税费等的调整而须对该租金作出调整的，须经双方同意。

(3)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每年支付两次，于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分别支付二分之一年租金，以现金支付。

(4) 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 协议有效期：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本公司全部搬迁进工业园区之日止，但不超过二十年。

2021年，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房开公司继续依据《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继续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合金钢丝项目）》中相关约定执行土地租赁，直至公司完成整体搬迁。

5.1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1) 有关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该协议经公司2000年9月28日召开首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交易价格：本公司以每年6.31元/m²的租赁价格向集团公司租赁国有土地使用权，因土地税费等的调整而须对该租金作出调整的，须经双方同意。

(3)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每年支付两次，于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分别支付二分之一年租金，以现金支付。

(4) 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 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十五年。

5.2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土地租赁合同（合金钢丝项目）》

(1) 有关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该合同经公司 2008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交易价格：本公司以每年 72 元/m²的租赁价格向集团公司租赁国有土地使用权，因土地税费等的调整而须对该租金作出调整的，须经双方同意。

(3)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每年支付两次，于每年 6 月 30 日前和 12 月 31 日前分别支付二分之一年租金，以现金支付。

(4) 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 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十年。

6、《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线材制品委托加工合同》

(1) 有关合同的签署情况和合同主要内容：

为避免同业竞争，2012 年，集团公司将其与线材制品业务相关资产出售给股份公司，其不再具有生产线材制品的能力。为顺应市场客户要求，充分发挥集团公司国有大一型企业资源优势，经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友好协商，拟新签订《线材制品委托加工合同》。该协议经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合同的主要内容为：

(1) 加工内容及定价：集团公司委托本公司为其加工线材制品（含钢丝绳、主缆、PC 产品、钢丝），加工数量、方式、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以当期市场平均价格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2) 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加工线材制品所需的主料；

(3) 付款方式：于每次本公司交货后的次月付清委托加工货款，付款方式为转帐支付或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4) 生效条件和日期：本合同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5) 协议有效期：合同有效期限为三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算起。本合同有效期限届满时或展期后的期限届满时，将自动逐年续展。

《线材制品委托加工合同》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签署生效。

7.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贵州黔力实业有限公司综合服务协议》

(1) 有关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黔力公司友好协商，拟订了《综合服务协议》。该协议经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协议的主要内容为：黔力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辅助服务（包含黄麻芯、剑麻芯各种规格的委托加工及搬运；有色金属合金；机电机械维修；零星土建安装；设备零部件供应）；本公司向黔力公司提供电、风。

（2）交易价格：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或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规定的较低的价格；或若无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也无行业指导价格或自律价，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确定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时，应主要考虑接受服务方的乙方以公开招标的方式所获得的最低报价）；或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采用推算价格（推算价格是指依据不时适用的中国有关会计准则而加以确定的实际成本加上不超过 5%利润而构成的价格）。（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上述产品每月结算一次。

（4）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二年，本协议有效期限届满时或展期后的期限届满时，将自动逐年续展。

《综合服务协议》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签署生效。

8.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与遵义迈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协议》

（1）有关协议的签署情况和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迈特公司友好协商，拟订了《综合服务协议》。该协议经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协议的主要内容为：迈特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辅助服务（包含网状撕裂膜芯、电梯绳芯各种规格的委托加工及搬运；一般劳动防护用品；印刷品；乙炔等焊割气）。

（2）交易价格：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或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规定的较低的价格；或若无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也无行业指导价格或自律价，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确定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时，应主要考虑接受服务方的乙方以公开招标的方式所获得的最低报价）；或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采用推算价格（推算价格是指依据不时适用的中国有关会计准则而加以确定的实际成本加上不超过 5%利润而构成的价格）。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上述产品每月结算一次。

（4）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协议签订日生效。

（5）协议有效期：协议有效期二年，本协议有效期限届满时或展期后的期限届满时，将自动逐年续展。

《综合服务协议》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签署生效。

2021年，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上述1-5项协议继续按现有协议内容执行，

2. 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第6项《线材制品委托加工合同》、与黔力公司签订第7项《综合服务协议》、与迈特公司签订第8项《综合服务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接受集团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消防、治安、绿化、市政设施等后勤服务和职业培训。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房屋、设备，是为满足现有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至公司完成整体搬迁。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的办公及生活区域提供水、电、汽。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至公司完成整体搬迁。

本公司向房开公司租赁土地，是为满足现有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至公司完成整体搬迁。

本公司拟向集团公司提供委托加工线材制品，是充分发挥集团公司国有大一型企业资源优势及顺应市场客户要求。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本公司接受黔力公司提供的黄麻芯、剑麻芯的委托加工及搬运、机电机械维修、零星土建安装等服务是为满足现有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本公司向黔力公司的办公楼等经营场所提供电、风。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至公司完成整体搬迁。

本公司接受迈特公司提供的网状撕裂膜芯、电梯绳芯各种规格的委托加工及搬运，一般劳动防护用品印刷品等服务为满足现有生产经营需要，预计此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为维护公司及非关联方利益，针对以上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了关联交易协议或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造成影响。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了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独立，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其他相关说明

备查文件目录：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